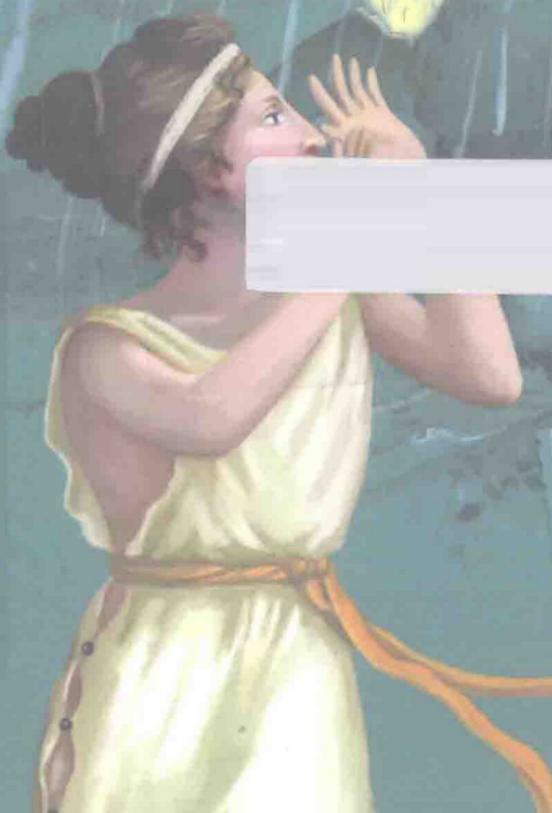


—— * 我的故事 * ——

庞贝城 的灰烬

【法】克里斯蒂娜·费雷-弗勒里 著

郭文川 译



小女孩布里鱼丝的日记
79年



全国优秀出版社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

——* 我的故事 * ——

庞贝城 的灰烬

Les cendres de Pompéi

【法】克里斯蒂娜·费雷-弗勒里 著

郭文亚 译



全国优秀出版社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

图字:11-2013-258号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庞贝城的灰烬/(法)费雷-弗勒里著;郭文严译.—杭州: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,2014.8
(我的故事)
ISBN 978-7-5342-8139-6

I. ①庞… II. ①费… ②郭… III. ①儿童文学—中篇小说—法国—现代 IV. ①I565.8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4)第 096799 号

Les cendres de Pompéi
© Gallimard Jeunesse, 2010

丛书策划 陈 丰
特约编辑 王轶华 朱建政
责任编辑 饶虹飞
美术编辑 邵 安
封面设计 段颖婷 张卓明
责任校对 沈 鹏
责任印制 王 振

我的故事
庞贝城的灰烬
[法] 克里斯蒂娜·费雷-弗勒里/著 郭文严/译

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发行 (杭州市天目山路 40 号)
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5 彩页 2 字数 70000 印数 1—11720
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42-8139-6 定价：15.00 元

(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)

序



老少咸宜，多多益善

——读《我的故事》丛书有感

钱理群

这是一套“童书”；但在我的感觉里，这又不只是童书，因为我这 70 多岁的老爷爷就读得津津有味，不亦乐乎。这两天我在读丛书中的两本《王室的逃亡》和《法老的探险家》时，就有一种既熟悉又陌生的奇异感觉。作品所写的法国大革命，是我在中学、大学读书时就知道的，埃及的法老也是早有耳闻；但这一次阅读却由抽象空洞的“知识”变成了似乎是亲历的具体“感受”：我仿佛和法国的外省女孩露易丝一起挤在巴黎小酒店里，听那些平日谁也不注意的老

爹、小伙、姑娘慷慨激昂地议论国事，“眼里闪着奇怪的光芒”，举杯高喊：“现在的国王不能再随心所欲地把人关进大牢里去了，这个时代结束了！”齐声狂歌：“啊，一切都会好的，会好的，会好的……”我的心都要跳出来了！我又突然置身于3500年前神奇的“彭特之地”，和出身平民的法老的伴侣、10岁男孩米内迈斯一块儿，突然遭遇珍禽怪兽，紧张得屏住了呼吸……这样的似真似假的生命体验实在太棒了！本来，自由穿越时间隧道，和远古、异域的人神交，这是人的天然本性，是不受年龄限制的；这套童书充分满足了人性的这一精神欲求，就做到了老少咸宜。在我看来，这就是其魅力所在。

而且它还提供了一种阅读方式：建议家长——爷爷、奶奶、爸爸、妈妈们，自己先读书，读出意思、味道，再和孩子一起阅读、交流。这样的两代人、三代人的“共读”，不仅是引导孩子读书的最佳途径，而且营造了全家人围绕书进行心灵对话的最好环境和氛围。这样的共读，长期坚持下来，成为习惯，变成家庭生活方式，就自然形成了“精神家园”。这对孩

子的健全成长，以至家长自身的精神健康，家庭的和睦，都是至关重要的。——这或许是出版这一套及其他类似的童书更深层次的意义所在。

我也就由此想到了与童书的写作、翻译和出版相关的一些问题。

所谓“童书”，顾名思义，就是给儿童阅读的书。这里，就有两个问题：一是如何认识“儿童”？二是我们需要怎样的“童书”？

首先要自问：我们真的懂得儿童了吗？这是近一百年前“五四”那一代人鲁迅、周作人他们就提出过的问题。他们批评成年人不是把孩子看成是“缩小的成人”（鲁迅：《我们现在怎样做父亲》），就是视之为“小猫、小狗”，不承认“儿童在生理上心理上，虽然和大人有点不同，但他仍是完全的个人，有他自己的内外两面的生活。儿童期的二十几年的生活，一面固然是成人生活的预备，但一面也自有独立的意义和价值”（周作人：《儿童的文学》）。

正因为不认识、不承认儿童作为“完全的个人”的生理、心理上的“独立性”，我们在儿童教育，包括

童书的编写上，就经常犯两个错误：一是把成年人的思想、阅读习惯强加于儿童，完全不顾他们的精神需求与接受能力，进行成年人的说教；二是无视儿童精神需求的丰富性与向上性，低估儿童的智力水平，一味“装小”，卖弄“幼稚”。这样的或拔高，或矮化，都会倒了孩子阅读的胃口，这就是许多孩子不爱上学，不喜欢读所谓“童书”的重要原因：在孩子们看来，这都是“大人们的童书”，与他们无关，是自己不需要、无兴趣的。

那么，我们是不是又可以“一切以儿童的兴趣”为转移呢？这里，也有两个问题。一是把儿童的兴趣看得过分狭窄，在一些老师和童书的作者、出版者眼里，儿童就是喜欢童话、魔幻小说，把童书限制在几种文类、少数题材上，结果是作茧自缚。其二，我们不能把对儿童独立性的尊重简单地变成“儿童中心主义”，而忽视了成年人的“引导”作用，放弃“教育”的责任——当然，这样的教育和引导，又必须从儿童自身的特点出发，尊重与发挥儿童的自主性。就以这一套讲述历史文化的丛书《我的故事》而言，尽管如前所说，它从根本上是符合人性本身的精神需求的，但这样的需

求，在儿童那里，却未必是自发的兴趣，而必须有引导。历史教育应该是孩子们的素质教育不可缺失的部分，我们需要这样的让孩子走近历史，开阔视野的，人文历史知识方面的读物。而这套书编写的最大特点，是通过一个个少年的日记让小读者亲历一个历史事件发生的前后，引导小读者进入历史名人的生活——如《王室的逃亡》里的法国大革命和路易十六国王、王后；《法老的探险家》里的彭特之地的探险和国王图特摩斯，连小主人公米内迈斯也是实有的历史人物。每本书讲述的都是“日记背后的历史”，日记和故事是虚构的，但故事发生的历史背景和史实细节却是真实的，这样的文学与历史的结合，故事真实感与历史真实性的结合，是极有创造性的。它巧妙地将引导孩子进入历史的教育目的与孩子的兴趣、可接受性结合起来，儿童读者自会通过这样的讲述世界历史的文学故事，从小就获得一种历史感和世界视野，这就为孩子一生的成长奠定了一个坚实、阔大的基础，在全球化的时代，这是一个人的不可或缺的精神素质，其意义与影响是深远的。我们如果因为这样的教育似乎与应试无关，而加以忽略，那将是短

见的。

这又涉及一个问题：我们需要怎样的童书？前不久读到儿童文学评论家刘绪源先生的一篇文章，他提出要将“商业童书”与“儿童文学中的顶尖艺术品”作一个区分（《中国童书真的“大胜”了吗？》，载2013年12月13日《文汇读书周报》），这是有道理的。或许还有一种“应试童书”。这里不准备对这三类童书作价值评价，但可以肯定的是，在中国当下社会与教育体制下，它们都有存在的必要，也就是说，如同整个社会文化应该是多元的，童书同样应该是多元的，以满足儿童与社会的多样需求。但我想强调的是，鉴于许多人都把应试童书和商业童书看作是童书的全部，今天提出艺术品童书的意义，为其呼吁与鼓吹，是必要与及时的。这背后是有一个理念的：一切要着眼于孩子一生的长远、全面、健康的发展。

因此，我要说，《我的故事》这样的历史文化丛书，多多益善！

2013年2月15日至16日

致卡罗勒：
黎明总在诉说：
“再等一等吧，马上就光芒万丈了。”
——菲利普·雅科泰《神消形隐的风景》

布里色丝所处年代，使用的是罗马历法。纪年从罗马帝国建国，或君主掌权开始。日子有自己的名称，例如：望日、初盈、朔日^①……

然而，为了便于理解，本书中仍然采用基督历法。

① 译注：在古罗马人的历法中，3月、5月、7月、10月的15日及其余各月的13日是望日，向前推的第9天，也就是3月、5月、7月、10月的7日和其他各月的5日为初盈，朔日是每月的1日。



庞贝，公元79年

7月27日

烤面包的香味刚刚弥漫开。

我真不情愿醒来。我躺在草垫上蜷缩成一团，伸出双拳重重按了按紧闭的双眼，眼前马上晕开了一抹热烈的红色，驱散了初醒的蒙眬睡意。

奶奶埃丽莎正把一些圆面包往餐布上放。这些面包烤得金黄金黄的，外皮松脆，散发出诱人的香味。过一会儿，她还要给我拿来一块新鲜面包、蜂蜜和一罐羊奶……

“我亲爱的布里色丝，醒醒吧，太阳已经升得老高了，该起床了！”

在我们这片谦卑的土地上，太阳把葡萄园染成

了金色，它双手轻抚麦田，还在泉水的粼粼波光中翩翩起舞。我的父亲正在斥责一个牧童，因为他放牧的时候弄丢了一头牲畜。我的母亲已经坐在她那台大纺织机后面了，全家人（还有仆人）的衣服全靠她和这台机器。我的姐姐埃莱娜，正在另一间闺房里梳妆打扮着。她一定正对着镜子暗自欣喜：上回去德梅泰神庙供奉，她刚踏出庙门，英俊的迪马斯就冲她微笑了。

生活啊，我的生活。

“起来，懒虫！”

我身上被踹了一脚，还好不太疼。这一脚让我回到了现实生活。伊德亚很少在上午发火。晚上，时常有酒客刚打开一坛法兰尼酒或索伦托产葡萄酒，就丢下不喝，去别处寻欢作乐了。这酒要是落到她手里，她便会喝得酩酊大醉。这个时候最好别在她眼前晃悠。我早就学会如何躲开她的拳脚，就像我早学会了靠残羹冷炙填饱肚子，学会了堵上耳朵，把楼上的嘈杂拒之耳外，找个安静的角落睡上一觉。

一切为了生存。

“快起来！有好多活要干！泰尔鸠斯这个蠢货大清早吐了一地，快去收拾干净。然后去趟集市，我这儿要啥没啥……阿弗利卡努斯让我准备点心，要衬得上贵族人家的体面，但他就只给我这么点可怜的花销，我只好去捡滚落到排水沟里的菜了！”

我收起了草垫，并没意识到她这番言论纯属夸大其词。伊德亚俨然是这里的女主人。阿弗利卡努斯除了收入丰厚以外，还颇惧怕伊德亚的怒斥和挖苦。倘若菜肴达不到主人的要求，一定是她这个主厨样样都在克扣：面粉，鱼酱（一种用鱼肉制作的酱料，在庞贝人人为之心醉），香料，还有肉。伊德亚处处勒紧裤带，就想在城里买一幢小房子，甚至开个小酒馆。在那里，可以品尝到美酒还有热腾腾的菜肴，或许还能享受到女服务员的特殊招待呢。

我讨厌伊德亚。厨房后面有个她用来种香料的园子，昨天我在那儿挖了个洞，然后俯首贴在地上，朝里面喃喃私语。我把至今所记得的最难听的咒骂，用希腊文和拉丁文各骂了一遍。最近，我的拉丁文在这

方面大有长进……

早晨

去上厕所的时候，我在自己的长袍上发现了一小块血渍。我浑身冒冷汗，身子很虚弱，不得不靠在了污秽的墙壁上。

多年来，我一直害怕的事情还是发生了。我成为了女人！对于大多数自由身的年轻女孩来说，这是她们人生中伴随着礼物和庆祝的新阶段。然而对于我，一名奴隶而言，这意味着更加恶劣的奴役生涯即将开始。

我立马就着冷水洗了衣服，搞了卫生，换上干净的衣服。茅厕北墙外有块扁平的石头，不久前我藏了些衣物在这块石头下，以备不时之需。我不知道如何更换这些衣物，更不知道如何在清洗时不被阿弗利卡努斯手下的女孩子冷不丁撞见，尤其是斯邦杜莎。她监视这幢房子里的每一个人，嚼他们的舌根就是她的乐趣所在。如果被她宣扬出去，我就完了。



4时至5时^①

斯邦杜莎见我挎着个篮子准备出去。

“卡迪亚，你脸色真差。”她对我说道，“是因为你被情人抛弃了，还是因为别人看见你在这幢房子前，你觉得羞耻？”

卡迪亚是我在这里的名字，人们用来称呼身为奴隶的我。卡迪亚的意思是“珍宝”，这多么讽刺啊！每一天，我都对自己重复着真名——布里色丝，以警醒自己不要忘了自己究竟是谁，不要屈从于命运。

而我从未如此。

斯邦杜莎有一点说对了：我为自己属于庞贝最大

① 译注：古罗马人从日出至日落，把白天分为12个小时；从日落至日出，把黑夜同样分为12个小时。这里的4时至5时是指白天的第四、第五个小时，相当于现在的早上八九点钟。

的妓院老板而感到羞耻。每每要去集市的时候，我总是用披肩遮住脸，加快脚步，垂下眼睛，以免看到妓院门口的普里阿普斯^①神像。我总是等到转过一个路口才敢抬起头，环顾一下四周。即使我总是避免与路人目光交错，也总能感受到色欲、厌恶抑或是同情。“瞧，这就是阿弗利卡努斯的小女奴，懂音乐的那个。她在筵席上弹竖琴或是吹奏笛子助兴，还会随着响板的节奏起舞呢。为了取悦她的主人，她今后肯定还会培养自己的其他技能呢，如果她还没尝试过的话。”这些话语刺耳钻心，就像被大力神掐死在摇篮里的毒蛇^②般，长驱直入咬啮着我的耳朵。我用力反咬自己的腮帮子，只有这样才能忍住快要掉落的眼泪。拳脚、饥饿、劳累对奴隶来说都习以为常，可是侮辱呢？倘若有一天，我面对辱骂能够无动于衷，恐怕就已经失去最后一丁点自由了。

集市分散了我的注意力。嘈杂、各种色彩、气

① 译注：古希腊主园艺及生育的神。

② 译注：天后赫拉在大力神赫拉克勒斯摇篮里放了两条毒蛇，反被大力神掐死。